租房合同书标准范本

	出租人(甲方)证件类型及编号
	承租人(乙方)证件类型及编号
	居间人(丙方)备案证明编号
在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合同法 》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与乙方方的居间撮合下,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 房屋租赁 的有关事宜达议如下: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处((一)房屋坐落于 北京 市区(县)街道 办事 乡镇)
	,建筑面积平方米。
□房	(二)房屋权属状况: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公有住房租赁合同/ 屋
	买卖合同 /□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 或房屋来源证明名称:,房屋所有权人(共有住房承租人、 人)姓名或名称:,房屋(□是/□否)已设定了抵押。
	第二条 房屋租赁情况及登记备案
,	(一) 租赁用途:; 如租赁用途为居住的,居住人数玩为:
	最多不超过人。
到房	(二) 如租赁用途为居住的,甲方应自与乙方订立本合同之日起日内
多员 或理	屋所在地的社区来京人员和出租房屋服务站办理 房屋出租 登记手续。对居住的出租房屋,乙方应将居住人员情况告知甲方,甲方应当建立居住人记簿,并按规定报送服务站。本合同变更或者终止的,甲方应自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日内,到房屋所在地的社区来京人员和出租房屋服务站办记变更、注销手续。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居住人员发生变更的,乙方应当更之日起日内告知服务站,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当地	居住人员中有外地来京人员的,甲方应提供相关证明,督促和协助乙方到 公安派出所办理暂住证,居住人员中有境外人员的,(□甲方/□乙方)应 立本合同之时 24 小时内到当地公安派出所办理住宿登记手续。

租赁用途为非居住的,甲方应自订立房屋租赁合同之日起____日内,到房屋所在地的房屋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房屋租赁合同备案手续。

第三条 租赁期限

共	(-)	房屋租赁	期自	_年	_月	_日至		年	月	_日,
			个月,耳 《房屋交割清					目前 方交验	将房屋 签字盖	量按 註章
	屋及其	附属品、	i或 合同解除 设备设施。甲 【,结清各自应	乙双ブ	方应对员	房屋和附				
协商			J,应提前三十 F签订房租租赁			出(□书	面/口口	1头)	续租要	更求,
	第四条	租金及打	押金							
租金		租金标准	及支付方式:		<u></u> ̄	亡/(□月]/□季	/□半年	₣/□年	三) ,
	计:人	.民币	元整	(Y: _)				
租金	支付日	期:	现金/□ 转则 年月 年_	j	┧,	年	,押 月	付_ 日	,	各期 ——
	后,房	屋租赁押	民币 日金除抵扣应由 剩余部分应如	乙方為	承担的费	费用、租				
	第五条	其他先	关费用的承担	方式:						
(6)		.费 (7)	费用中: (2) 电费 物业管理费							
	(12)	室内设施	i维修费 (13)			费月	╡。			
			的与房屋有关 甲方根据乙方							
	第六条	居间服务	务							
服务		丙方应当	认真负责的为	可甲乙基	双方订立	江房屋租	赁合同	提供机	会或妨	某介

如实报告有关订立房屋租赁合同的事项,并协助甲乙双方办理物业交验。

(二)本合同签订后(□及时/□日内),甲方应向丙方支付月租金的%即人民币元整(¥:)作为佣金,支付方式:□现金/□转账支票/□银行汇款;乙方应向丙方支付月租金的%即人民币元整(¥:)作为佣金,支付方式:□现金/□转账支票/□银行汇款。甲乙双方支付的佣金总和应不超过月租金标准。
(三)本合同签订后,如租赁双方解除、中止或变更租赁关系的,租赁双方仍应向丙方支付所约定的佣金。
第七条 房屋维护及维修
(一)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建筑结构和设备设施符合建筑、消防、治安、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条件,不得危及人身安全;乙方保证遵守国家、北京市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房屋所在小区的物业管理规约。
(二)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共同保障该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
1、对于该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七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2、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转租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在租赁期内 将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并就受转租人的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第九条 合同解除
(一)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 解除合同:
1、延迟交付房屋达七日的。
2、交付的房屋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影响乙方安全、健康的。
3、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只是乙方无法正常使用房屋的。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1、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____日的。

- 2、欠缴各项费用达____元的。
- 3、擅自改变房屋用途的。
-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房屋主体结构的。
- 5、保管不当或者不合理使用导致附属物品。设备设施损坏并拒不赔偿的。
- 6、利用房屋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
- 7、擅自将房屋转租给第三人的。

8、	

(五) 其他发送的合同解除情形。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有第九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200%向乙方支付

违约金;乙方有第九条第四款约定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20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并可要求乙方将房屋恢复原状或赔偿相应损失。

- (二)阻力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该房屋的,或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 前 日通知对方,并按月租金的200%支付违约金,甲方还应兑换相应的租金。
- (三)因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义务造成乙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甲方应 承担赔偿责任。
- (四)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该房屋或者乙方不按约定支付租金但未达到解除合同条件的,以及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房屋的,应按每逾期一日,按日租金的200%标准支付违约金。
- (五)丙方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有恶意串通行为的,除退还已 收取的佣金外,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或乙方造成的损失。

(六)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争议,有三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 法院 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 仲裁 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_

本合同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叁 份,其中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丙方执 壹 份。

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人	(甲方)	签章:		承租人	(乙方)	签章:		
委托代	理人:	国	籍:					
联系方式: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	联系方式:							
	年	月	_日		年	月	_日	
居间人(丙方)签章: 经纪执业人员签字:								
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 公司								
联系方式: 资格注册证书编号:								
年月日								